

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0 次臨時會議事錄

壹：第一次會議

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俊安、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鋜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楊士衛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本會秘書李文棋：大家早，我們目前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0 次臨時會開會，大會開始，全體請肅立、主席請就位、唱國歌，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一鞠躬、再鞠躬、三鞠躬，主席請復位，全體請坐下，接下來請主席致開會詞。

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是本會第 22 屆第 10 次臨時會開議，本次會議主要審議公所及代表提案等。最後預祝本次大會圓滿順利，現在宣佈開會。

主席宣佈開會

預備會議

主席林致安：接下來預備會議，請秘書報告本次臨時會議事日程。

本會秘書李文棋：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0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如下：

12 月 11 日星期三 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12 月 12 日星期四 討論提案。

12 月 13 日星期五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本次議事大要：審議鄉公所及代表提案等，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針對本次議事日程表，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意見就按照原議事日程表進行。

本會秘書李文棋：本次大會議事日程，照原議事日程表進行。

主席林致安：好像有新的課長報到，請民政課長自我介紹。

民政課長徐世錫：主席、還有副主席、各位代表、我是上禮拜 12 月 6 日來這裡報到的民政課長，我叫徐世錫，現在住在溪湖，之前服務在國產署，就是我們國有財產局，在員林這邊，在那邊大概十八年了，擔任股長的職務，很高興能來永靖鄉公所來服務，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回座。這樣應該所有的課長都到了，沒有代理的吧，這次歲末的點燈也辦得很熱鬧，也很感謝我們公所，也有聽我們代表會的一些建言，針對樹、煙火的部分都有追加，所以看起來也比較熱鬧，但是我個人有一個想法，因為我們今年第一次抽到的那些人，然後抽到的那個獎，那摩托車嘛，抽起來主持人還在問說你哪裡的人，一開始報告就說他是北斗人，這個有很多鄉親有在說，好運都被別鄉鎮拿走了，這個部分我不知道是不是可行，以後就是說，是不是我們的遊戲規則稍微訂一下，就是說我們大獎的部分，是不是要憑身分證，還是永靖居民優先啦，這個可能對我們永靖會比較好，來，9 號代表。

9 號代表劉育勝：主席、副主席、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課長大家早，我想請教一下社政課長，我們那個歲末晚會是不是編 120 萬，2 課室加起來是不是 120 萬。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答。

社政課長詹慧玲：報告 9 號代表，我們的點燈晚會的主辦課是民政課不是我們。

9 號代表劉育勝：好，我現在要請教妳一下，就是說我們之前社區贊助的那些飲

料、糖果、餅乾等，我跟吳國隆想說我們兩個要贊助。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9 號代表劉育勝：結果我跟妳報告，那一夜上面的很高興，下面那些社區理事長有部分都來找我，說妳那個糟蹋人，簽名的給人家 1000 元，補貼 1000 元，我們那個薑母茶，12 點開始煮、顧 3 個鐘頭，薑母買 1000 元、紙杯買 500 元、1500 元，我們執行長打給妳，妳說不管就沒紙杯啦，好家在那永南村長他家在開瓦斯行，贊助我們瓦斯，中午 12 點弄到晚上 9 點半，我們的經費編 120 萬，社區都給 1000 元，妳看這樣有沒有妥當，我請教你課長，以往我有去問，吉存當鄉長 40 天，一攤位 3000 元，我請教妳，木根當鄉長的時候，一攤位多少？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育勝代表，我們一千元這個我記得是行之蠻多年的。

9 號代表劉育勝：我意思是說他們在建議，他們大家都知道，他們說叫我跟公所建議說不要只有一千元、太離譜，為什麼？妳看後面的電視，我們鄉長在頒社區感謝狀，我在下面我就不想上去，一千元叫我去給你感謝，我被罵到臭頭，這是事實，妳可以問看看，吳國隆代表他們社區花五千元，我們贊助我們公所辦活動很好，大家都很有用心，12 點做到 21 點半，你看這樣是不是太離譜，有需要改進的空間，看要編多少，120 萬元的經費，給各社區一千元，要買糖果、餅乾，還要買薑母茶，我們社區花三千元，瓦斯不用錢。

社政課長詹慧玲：謝謝育勝代表的建議，這個部分我們會看明年預算的情況，如果可以來增加，我們會盡量來做增加。

9 號代表劉育勝：謝謝。

主席林致安：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晚會不是妳承辦的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不是，是我們民政課。

5 號代表邱垂梓：鄉長，這個你沒看到永安社區花多少，油條一條 15 元、250 條、3750 元，杏仁茶 2800 元，杯子 1570 元，衛生手套 250 元，再來山泉水 60 元，總共花 8430 元，那個一個社區編 1000 元，真的啦，晚上那一種聲音很大啦，怎麼不編多一點，編個 3 千、5 千，只有都用在請歌星，以前代表會就說歌星不要請，盡量用我們在地學子，有可能學音樂學得很好的，來那裡演奏也沒關係，把這個錢給那些人還比較好過給那些歌星，你這次請幾個歌星？

行政課長柯皓元：四個。

5 號代表邱垂梓：那天的聲音，大家社區那天的聲音，鄉長，真的很大啦，一千元，大家社區在那裡，三點多就去幫忙到晚上，天氣又冷，希望這個，我們把它提高，大家說代表你也跟鄉長講一下，經費稍微提高，說花 8 千多啦，以上。再來那個元旦路跑，麻煩課長一下，謝謝。課長，現在元旦路跑報名的人數大概多少人？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報名已經截止了，我們的布條都用完了，我們的人數是 3500 人。

5 號代表邱垂梓：3500 人，但是我們今年的場地會比較小喔，妳有去考慮到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其實我們有發現，所以在場地佈置的部分、還有人員配置的部分，我們會更加小心。

5 號代表邱垂梓：妳有什麼方法？有什麼更加小心的方法？

社政課長詹慧玲：現在就是我們的聖誕樹那邊，去擋到我們回程的終點站，我們可能就會把回程的部分，終點站的部分往中間移一點，會繞個彎這樣子。會去避開那個，還有就是蓋那個戳章的部分，應該我們會盡量把 6 公里的部分全部都移到我們的那條水溝旁，11 公里的部分我們還是在那個地方，只是人員的部分，我們會增加蓋章的人員。

5 號代表邱垂梓：我個人的感覺啦，那個紅龍柱、伸縮那個欄杆，是不是我們用那個把聖誕樹圍起來，因為人家在那邊照相、擁擠、撞到會壞掉。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我們有預計，因為我們連那個互動式的踩踏，那個鋼琴的聲音，那個部分我們都會用紅龍把它圍起來，因為其實我們很擔心人員太多，會去跌倒或者是去弄到聖誕樹，這個部分我們有規劃。

5 號代表邱垂梓：人員的安全跟燈飾的安全都要注意。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有，這個部分我們都會注意。

5 號代表邱垂梓：我們今年元旦路跑那個衣服做什麼顏色的，我們都還沒看到，

社政課長詹慧玲：還沒來。

5 號代表邱垂梓：我記得以前人家代表都有福利，今年要分我們這些代表幾件，一人幾件？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我們可能要再跟長官這邊做請示，因為我們原則上都希望盡量來發給選手們，所以我們今年的衣服我們有做酌增，因為民眾很多聲音，希望說他們跑回來都盡量有衣服，所以我們會盡量來滿足，至於代

表會這邊，因為現在衣服才在製作，到時候我們會來跟長官這邊再做討論。

5 號代表邱垂梓：我希望讓這些代表有一個福利，代表也有人在要，我說你去參加報名就好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我們再跟長官那邊再做討論一下。

5 號代表邱垂梓：好啦，課長，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對啦，課長講的也對啦，不一定要給我們代表，但是這樣就都叫鄉民去找課長討就好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找我討也討不到啊。

主席林致安：因為我們就沒有配額，若沒有配額，那你們公所的窗口看要找誰，叫全部的鄉民去找課長就好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沒有啊，就要報名路跑，因為他沒有跑，我們是不能給。

主席林致安：這樣的話，是不是只要做 3500 件就夠了，因為報名才 3500 個，這樣妳就做 3500 件就夠了，就是要報名才有嘛。

社政課長詹慧玲：就是要在期限時間點內。

主席林致安：還有加上工作人員嘛，這樣妳剩下的…。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今年其實沒有…。

主席林致安：那可以算的啊。

社政課長詹慧玲：其實跟你講我們大概現場拿出去應該會 2 千多，因為我們還有那個工作人員嘛，還有各社團的協助，還有加油站的部分，我們都會給，還有各位代表我們都會配額一件這樣子。其他的我們會盡量來滿足那個跑者的部分，但是就是要在期限內跑回來，然後我們盡力啦盡量，因為畢竟那衣服量很多。

主席林致安：對啦，妳就看到時候做幾件再來去討論這些問題，那不要緊啦，要給我我也不要，剛才有說我們元旦路跑，因為今年主燈的部分，聖誕樹放在那裡，所以整體動線可能會影響，剛才我跟很多代表在講，其實我們每年度主燈的部分，可以考慮在火車站的地方，去做一個主燈，因為那邊觀光客比較多，南來北往嘛，比如說稍微去做裝飾一下，提醒北上南下的人員永靖到了，這樣其實是可以考慮看看，請課長回座，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針對剛才大家在關心我們現在公所前面這個廣場，因為本來這個地方就不寬闊，所以安全上要考量，這部分要注意，因為很多小孩都在旋轉燈飾的部分，進

去那裡面，所以這部分我們的時間不是一星期、十天，中間大概兩個月應該有吧，所以這個安全上的考量，包括踏板也好，那有時候有高低落差的東西，所以我覺得你們要辦什麼，應該要為了我們的空間去考量安全性，這部分你們再注意一下，因為如果說有要去佈置的東西，現況我們的那些樹木，可以增加我們的亮點，也不用再花那個旋轉那個鋼構的費用，這部分麻煩再注意一下，謝謝。

主席林致安：好，針對社政課長部分，還有人要問嗎？請課長回座。3號代表。

3號代表陳天能：我要請行政課長，主席、副座、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我請教課長，因為今年後來有討論在廣場點燈，那幾顆樹有裝飾，反映起來很漂亮、很有價值感，但是它缺點就是說，我們的樹枝沒有先修，所以你遠遠看的時候，那個枝條都會擋住那個光，我是希望說明年在要掛之前，我們先去把那些樹枝修一修，這樣可能會更漂亮，那個亮點才能製造出來，不然變成若遠遠看有一些光線都被樹影遮住了，這點請課長注意一下。

行政課長柯皓元：好，謝謝代表的建議。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座。還有沒有代表？有嗎？沒有，這樣今天開會到這裡，散會。

散會：上午 10 時 38 分

貳：第二次會議

討論提案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俊安、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錫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楊士衛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今天是 12 月 12 日，我們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副主席黃玉雪：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主席提案第 1 號案。

主席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類別：議事類

案由：本會第 22 屆第 8 次臨時會「審議之「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議事廳旁聽規則，經彰化縣政府 113 年 11 月 5 日府民行字第 1130423551 號函，建請本會修改「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議事廳旁聽規則」部份文字，經代表會同意後，再行報府備查。

理由：第九條原條文「主席或代表提議獲三人以上附議，經大會同意得禁止旁聽。」修正為「主席或代表提議獲三人以上附議，經大會同意舉行秘密會議時禁止旁聽。」

辦法：提請審議。

本會秘書李文棋：這部分跟各位代表報告一下，主要是他們民政處認為說它的程序問題，因為我們之前審議的時候是審議說：經過附議同意、大會同意就可以禁止旁聽；民政處是認為說：附議之後要經大會舉行秘密會議時之後才可以禁止旁聽，是程序問題這樣子，稍微修改一下文字，以上報告。

副主席黃玉雪：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若沒有意見就照原案通過。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我們本來有主席提案第 2 號案，主席臨時有事，我們先行審議代表提案第 1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邱垂梓代表 連署人：林致安、黃玉雪、黃小芬、詹勳英、吳國隆、劉育勝、陳俊安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本鄉中山路二段永興路口到中山路二段 245 號，中間的路燈日前壞了 6 盞，
建請公所儘速排修，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理由：該路段路燈經常損壞，建請公所修繕時會同相關單位檢查供電是否有問題，
以避免時常重覆修繕，浪費經費。

辦法：提請審議。

副主席黃玉雪：我們請 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請建設課長。

副主席黃玉雪：建設課長。

5 號代表邱垂梓：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課長你剛
來不久，這經常壞掉的，最少修理五遍以上，一次修理就五盞、四盞、六盞，
這什麼原因造成的？應該是下雨後就壞掉了，就是短路嘛，這相關單位是公
路局、還是台電的？課長你說明一下。

副主席黃玉雪：請課長回答。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我了
解一下這個案子，因為我們中央分隔島很容易會遇到說，常常在挖東西、埋
東西，弄到那個破皮，破皮以後它就會比較容易在下雨天過後，就會開始短
路，就會開始有損壞，這部分我們之後就會儘速排修，然後我們也會請他針
對那個線路去做一個維修，只是說有些地方在中央分隔島下面，那個就變大
工程了，那個整個分隔道可能要全部查修。

5 號代表邱垂梓：那相關單位是公路局。

建設課長粘頤誠：公路局，所以我們還是會先以我們自己的路燈的線路先去做查
修，我們再觀察看看如果說它後續真的一直有再壞的話，可能就要安排整個
全面整修。

5 號代表邱垂梓：因為這個再換路燈沒有用，下雨就又壞掉。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會換路燈跟下面分隔島的線路，會去順那個線路，但是兩
支路燈中央那個線路，那個工程比較浩大，那個就要再從長計議。

5 號代表邱垂梓：這個南北向都有，不只是北上這邊，南北向都有，要儘速處理，
這真的壞了很多次，你私底下再查看看，看哪幾支，盡量把它弄好，要不然
換電燈都浪費公所的錢，常常在換也不是辦法是不是，謝謝你，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謝謝代表。

副主席黃玉雪：針對這一案，各位代表還有什麼意見？我們請 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課長、各位代表、副座、還有鄉長、主秘，我針對這個問題，因為你可能剛好來銜接，因為之前我們都青黃不接，有可能路燈維修的速度會較慢，是不是我們今年標案的時候，我們可以要求廠商維修速度加快一點，因為過去我知道去年好像蠻快的，通報就馬上來處理，今年度好像大家有跟我反映說，若通報那路燈都速度比較慢，麻煩課長這點你再注意一下。

副主席黃玉雪：各位代表同仁，針對這一案還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這一案照原案通過。課長回座。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鄉長提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請各位代表我們翻到那個鄉長提案第 1 號案。

鄉長提案第 1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114 年永靖鄉第 39 屆元旦升旗典禮暨路跑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12 月 5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30472219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三、經費補助項目為：文宣印刷費、影片拍攝、獎牌、保險費、表演費、汽笛、吉祥物偶費、場地佈置費。

辦法：請審議。

副主席黃玉雪：我們請社政課長出來報告一下。

社政課長詹慧玲：會議主席、代表、還有鄉長、主秘、還有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有關這案是因為我們再 20 天元旦就到了，所以我們也按照往例擬定計畫去跟縣政府申請那個活動的補助，然後經縣政府同意補助 10 萬元，在這邊懇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謝謝。

副主席黃玉雪：各位代表同仁，針對這一案各位代表同仁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照原案通過。課長回座。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副主席黃玉雪：我們今天會議進行到此，散會。

散會：上午 10 時 22 分

參：第三次會議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俊安、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錫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楊士衛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一、討論提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今天是 12 月 13 日，目前已經達到法定開會人數，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會。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討論提案或臨時動議，代表如果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提案。

主席提案

第 02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類別：農業類

案由：有關本鄉樹木修剪，目前有機關可以配合修剪，但無法協助處理後的樹枝，建請公所研議永南公墓（福德國小旁）是否可以設立堆放區以解決後續處理問題。

理由：永南公墓（福德國小旁）目前有空地閒置，請公所研議樹枝堆放處，以協助鄉內修剪樹枝後堆放問題。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這個部分的話，就是說那個水利會，包含電力公司的部分，他們有在反應說他們可以協助我們去進行樹木的修剪，但是他們修剪完後，他們要載運的費用沒有辦法去承擔，所以我們參考了鄰近鄉鎮的做法，像是田尾就有在公有地，當然要做一個大門，讓那些修剪完的樹木堆放在那邊自然腐化，這樣經費才能變得充足。這個部分也有在建議，就是我們永南，比較靠近福德國小那邊有一塊閒置的空地，目前狀況是雜草跟各分面都長得很高，假設說我們去做一個門，這樣的話公部門就可以去倒，因為我們永靖種的樹非常多，常常都會擋到路燈，影響到視線，這個是公部門的部分，遇到我的時候有在反應這個問題，我不知道這個可不可以來做，我們請農業課長發言。

農業課長卓宜興：回答主席的問題，有關這個部分會在研議，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請 2 號代表發言。

2 號代表詹曜維：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主席，你那些東西要放在永南公基本席是覺得不妥。

主席林致安：不是永南公墓，是旁邊。

2 號代表詹曜維：旁邊對啊！那個就都在範圍之內，它在永南公墓及福德國小旁，然後還緊鄰在國小旁，如果天乾物燥燒起來要算誰的？然後永南公墓好不容易這兩年開始美化了，你現在又要設立一個髒亂區在這邊，我是覺得不行，這個會被罵的。你看有沒有其他地方再找看看，這個行不通的，而且永南公墓也沒有多大。

主席林致安：曜維代表，這個妳要跟課長說，這個只是我替公部門在反應而已。

2 號代表詹曜維：那我請教一下，水利會跟電力公司來跟我們裁剪的樹枝，都沒有載走嗎？他們不是都用發包的嗎？為什麼我們要替他們處理？

主席林致安：所以我一開始就說了，我只是代替這兩個公部門發聲，他們如果要負責載運的話，預算會很有限。我剛剛也說了，這是參考鄰近鄉鎮，妳說要叫我找地，我現在是主席，我也沒那麼權力去做這些事情。

2 號代表詹曜維：沒有，你不能說要放在永南公墓，看到這個我就暈了，拿去給他們看就會被抗議了。

主席林致安：2 號代表，妳跟農業課長講，不是跟我講，我剛剛說了，我只是代公部門反應。

2 號代表詹曜維：對啦！反應沒關係，你寫這個永南公墓這一點不通。

主席林致安：課長有沒有聽到？

農業課長卓宜興：有，我們…。

2 號代表詹曜維：你們看有沒有其他好一點的地方，這邊不能放這個。

主席林致安：這個要跟公所講，我現在是主席沒有在管這個，妳要跟他們說。

2 號代表詹曜維：課長，這個要在永南公墓是不通的。

農業課長卓宜興：好，回答 2 號代表的問題，我們會尊重地方的民意，畢竟這個樹枝放在那裡的話，會不會形成另一個髒亂點？再來就是說以我們公所發包的廠商是自己會把修剪後的樹枝載走處理，水利會的話，基本上如果水利會願意幫我們修剪水利地以外的樹，我們會很歡迎，但是據我了解，他們水利會對於自己水利地的樹，只願意修剪那個部分。回歸到原本的問題，那個地就是水利會的，本來就是水利會要去處理的，而不是由我們公所來幫他解決這些樹枝問題，因為這些清運的費用之後也是一大筆錢，以上報告。

2 號代表詹曜維：反正就是永南公墓不通，這個不行。

主席林致安：這是水利會的建議，我們會把妳的意思跟水利會講。

2 號代表詹曜維：水利會建議放在永南公墓的嗎？

主席林致安：對。

2 號代表詹曜維：這也他們建議的？

主席林致安：對的。

2 號代表詹曜維：哪一個水利站？

主席林致安：這個不需要說哪一個水利站，等等妳去罵的話我怎麼辦？

2 號代表詹曜維：沒有那麼兇，還要去罵他們。

主席林致安：下次人家就不敢跟我講了，我會把妳的意思轉達給站長。

2 號代表詹曜維：對，永南公墓不通，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這是他們講的。請 1 號代表。

1 號代表詹尉：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本席也覺得不妥，假如說開設下去了，你要知道我們這邊都是種樹的，苗木之鄉，我們都會這樣講，但是這些修剪下來的樹木怎麼辦？如果永南公墓那邊可以收納，那就沒有問題了，都載去那邊就好了，那如果各村的鄉民樹木修剪完…。

主席林致安：1 號代表，我剛剛有說了，你先聽我說，第一，這是公部門請託，

用在公部門，你們兩個的意思我會反應給站長跟台電，如果依照我們西區的話，水利會跟台電幫我們鋸的，是就地協調，是放在旁邊的田地這樣，他們的意思是說，如果發現數量很多，看我能不能跟公所溝通看看，那當然提案要不要支持就是大家的意思了，我會把你們的意見反應給這些公部門，他們是跟我說覺得這個地方可以，因為福德國小旁邊現在是都雜草，樹木長得很多，他們現在就是講這樣，那我會把你們的意思轉達給這些公部門，那當然要不要支持等一下再說就行了。1 號代表你要說的應該也是跟曜維代表說的一樣。

1 號代表詹尉：對，我現在要說的是鄉親如果請託到村長來怎麼辦？這個公所就很難做人了。

主席林致安：是的，剛剛有說了，就是公部門的，私人的話不能拿去倒，那要怎麼管控是公所的問題，我只是傳達意見而已，我也會把你們的反饋去跟公部門說。不然針對這一案，有問題的話…，請 8 號代表發言。

8 號代表吳國隆：第二次發言，主席、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各位主管大家好，針對這號案的作法當然是說要來解決事情的，但是我們之前永南埔，因為上次我有去看是原有的墓地都已經整理完成，但是在之前未整理的時候，因為也控管的不是很好，大家都載一些事業廢棄物進去丟，但是再更之前的時候，我們清埔起來的那些棺材板，現在是已經處理完了嗎？因為之前去察看的時候，都用黑色網圍起來，但是我現在要補充說明的是，你確實要這樣實施的話，一定要做控管，監視器的部分一定要安裝。再來是管理的部分，進出的流向，就是進出的東西都要隨時拍照，這樣比較不會造成大家的困擾。你們要做的話可以，但前提是不能影響到周邊的人，如果因為目前腹地有其他的考量或用途，但是用途的話目前是那邊有一個八卦涼亭，比較靠近北邊，因為蓄洪池旁邊附近都整理好了，也不可能在這邊。後續的運作方式，像剛才所說的，公部門大家應該都要去斟酌，但像現在量這麼多的情況下，往後的處理費用經費從哪裡來？是不是鄉公所有打算說鄉內修剪樹木要暫時性在那邊，往後要再來把它打碎，你可以用這種方式來配合到中央的政策，這也是可以作為另外的考量。但最主要的還是說，往後如果要實施，本席的要求是進出的照片，還有無時無刻的控管，監視器的加裝，這樣做才不會造成民意代表的困擾，以上，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 9 號代表發言。

9 號代表劉育勝：主席、副座、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課長，我上次有去永南埔看，有鄉親在反應說，前幾週晚上都有撞擊聲，後來我有去看，是有人在那邊作業，隔天早上是那些怪手在施工，說他們在整地，我有打電話給主秘說是在做什麼，說是要把地整平，這樣草比較好割也比較好整理，我的意思是就這樣而已嗎？沒有要在用的漂亮一點嗎？鄉親是在問說，地用平是很漂亮，改天割草機也比較方便，你們的目的是這樣嗎？有沒有辦法再美化一下？這個是哪個課室的？好，麻煩社政課長。鄉親的意思是能不能再美化一下，讓永南埔漂亮一點。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副座、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其實剛剛在旁邊等很久我想發表一下意見，針對放在永南埔，作為一個承辦課的意見，我們礙難提供，我們永南埔你去看整地都整得很平了，從我來永靖那麼多年第一次可以從這個地方看到那個地方，因為公墓都這樣子，所有代表也都很關心公墓環境，難得我們把地都整好了，你只要東西放到那邊，垃圾就會開始進來，就是以利後續處理問題，所以你東西在那邊社政課是完全沒辦法處理的，所以水利會只是把後續的處理問題丟回來給社政課，我可能沒有辦法。

主席林致安：還有電力公司。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我是說相關單位把這個用在這邊，他說以利後續處理問題，是有利於他們，但是我社政課這邊，我坦白說我沒辦法做後續的處理，而且我們的公墓，各位代表這兩天可以過去看一下，我們整地已經整理的很平。

9 號代表劉育勝：我知道，我現在的意思是要問說，剛才那一個已經跳過了，現在是說美化的部分，整地又整的這麼漂亮，真的是有鄉親在問，看能不能再用的漂亮一點，變成公園那一類的建設，看有沒有辦法這樣。我現在是要問這個，不是那個什麼樹枝之類的東西，那個已經跳過去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 9 號代表，其實我們有在規劃說整地整完之後，因為水源的部分還沒做好，不然我們也有打算灑一些草的種子，我們是未來有打算朝向這個部分。

9 號代表劉育勝：波斯菊把它撒一撒，或日日春把它丟一丟。

社政課長詹慧玲：就是讓它變成數大便是美的花海，這個部分我們有在考量。

9 號代表劉育勝：我前些天去看完後覺得奇怪，鄉親說晚上有公墓那邊有聲音。我再請教一下，為什麼怪手是用晚上在整地？而不是用白天？

社政課長詹慧玲：你所謂的晚上是幾點？

9 號代表劉育勝：就是半夜在整地，這是真的，所以鄉親才在問我，我也不知道，我是白天去看完，看完後打給主秘。

社政課長詹慧玲：他們會不會是因為怕太熱，所以清晨去整地？

9 號代表劉育勝：真的是晚上。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部分我再去了解一下。

9 號代表劉育勝：鄉親都在問說是在幹嘛，我怎麼會知道，隔天早上去看，之後打給主秘才知道是在美化土地，公所相當的用心很讚，謝謝。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部分會在去了解一下。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座位，請 8 號代表發言。

8 號代表吳國隆：課長，其實我們那個設計的表層土上面是不是不能有幾公分的石頭？合約書有沒有這樣做？合約書裡面有沒有寫到這個？這個妳會知道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部分我可能要了解一下。

8 號代表吳國隆：好，第二項他外運的土數量有沒有設計到？這個你們也要去做控管，因為其實妳在說的時候，我早就都有在白天的時候去看，其實這是你們公部門…。他們在白天施工當中我有去看過，但其實這也需要天時地利，畢竟這個墓地已經禁葬了，在前年的時候最後一門已經處理完畢了，這是無形中的，但這也是本席自掏腰包的，但這些都沒關係，盡量把它完成掉。但是我要說的是這部分表層土的數量有沒有去做控管，為什麼常常在施工？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他們說我們…。

8 號代表吳國隆：這部分表層土的數量你們要去做控管，因為我指的是表層土上有幾公分以上的部分是不是往後還有其他的用途，這個部分看你們合約書是如何去訂定這個部分，這是不是把資料給每一個代表還是怎樣？妳覺得呢？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提供。

社政課長詹慧玲：可以，這部分會後會在提供給代表會這邊。

8 號代表吳國隆：畢竟現在因為出入口有兩個，國小跟…。

社政課長詹慧玲：就永福路進來那邊。

8 號代表吳國隆：對，這部分你們要自己做一個控管，監視器這部分目前是有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監視器目前是有。

8 號代表吳國隆：今年的四、五月那時候好像有安裝。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記得是去年。

8 號代表吳國隆：好，這部分既然要整理乾淨，往後也是要朝向這個方向去做。

現在納骨塔東邊是不是往後毗鄰醒化宮後面那邊，之前的遊戲區是不是在納骨塔後面？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正後方。

8 號代表吳國隆：北邊嘛，納骨塔的東邊這邊。

社政課長詹慧玲：就是靠近那個…。

8 號代表吳國隆：毗鄰旁邊這一部分，盡快把它做一個綠化，因為靠近週邊毗鄰那些住家長期以來的影響非常大，目前也都把環境整理乾淨了，之前晚上去應該是在整理另一邊，再來是納骨塔的東邊，以上。資料的部分再給代表一下，謝謝。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會後在提供給各位代表。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座，針對這一案公部門修剪完的樹枝，找一個合適的地方，福德國小是他們建議的，他們為什麼要建議是因為這裡比較不會影響到觀感，那邊也比較少人，墓地也比較少人去，然後那邊在大馬路也看不到，所以那些單位才提出在這邊，當然有更合適的地方是最好不過，針對這一案反對的請舉手。沒有，因為配套的部分是…。好，請 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座、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3 號代表第一次發言，我是覺得說是不是把那個…，如果要研議的話把場地移到之前的垃圾掩埋場那邊，那邊是不是很寬廣？那邊都滿了？它上面不是都長草而已嗎？以前清潔隊旁邊，秘境公園，沒辦法再製造秘境。

主席林致安：我等一下問秘書看有沒有辦法把永南公墓劃掉，讓他們找合適的地方，可以嗎？

3 號代表陳天能：對啦！

本會秘書李文棋：因為我們提案就是這樣，公所回覆的時候就是說另外尋找適當的地方這樣。請 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我第三次補充一下，之前已經有案例，過去溪州鄉公所、北斗鎮公所都有這種問題，這些民意代表跟官員都牽扯到被人家調查，往後這些東西你要怎麼去控管？進出的數量這部分你們再研議，你們如果做得到 100%，你們就可以去做，這是我本席這樣想而已，其他我沒有什麼意見，謝謝。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要發問的嗎？不然就要請鄉長了，請鄉長發言。

鄉長魏碩衛：謝謝主席、各位代表、以及我們公所的同仁，我在這邊簡單做個報告，因為這項是屬於公部門跟公部門的部分，因為我沒有接到我們水利會的公文，我也沒有接到台電的公文，所以這個是不是說我們在公部門的 SOP，就是說我們的這個叫做行政處理方式，我們有一定的管道，並不是說是鄉民代表會主席提出來就可以了，我們代表提出來就可以了，因為這是要公部門有下文給我們公所，公所再來研議，這種事情再麻煩代表會是不是來找尋適當的地點，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致安：對，因為這個是代為反應，我就把這些意見…，行文的話可能就是不通了，因為就是無解，所以才…，等一下我查一下看要怎麼處理。出發點其實都是為了地方好，只是說是要怎麼處理而已。沒關係，這個部分我們就尊重公所的說法，那麼這一案就該怎麼處理就交給公所處理，這樣就好了。

8 號代表吳國隆：這部分就再找水利會和台電他們再行文。

主席林致安：對，我們就把這個訊息跟公所講，就看他們要怎麼處理，這樣就好了。請 9 號代表。

9 號代表劉育勝：我們請社政課長一下，我們距離農曆過年還有多久？

社政課長詹慧玲：應該一個半月左右，因為今年過年是一月底。

9 號代表劉育勝：那妳剛剛說的波斯菊撒下去大概多久會長出來？

社政課長詹慧玲：今年應該會來不及，今年是來不及的。

9 號代表劉育勝：也沒有水可以灑對不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所以剛剛說還有水源的問題，今年是來不及。

9 號代表劉育勝：那沒有事了，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座。

8 號代表吳國隆：課長，不好意思，你們也沒有先前去規劃說要做綠化，因為你們做綠化那個土堤會有個田埂，那邊還要有個水源，這部分你們當初也沒有考量到那麼多，只是先把它做整平，第二次再做為考量，這樣對不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8 號代表吳國隆：所以目前有想說那邊怎麼規劃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因為我們目前是想說先朝向做綠美化，然後如果可以我們就在特定的季節的前面我們就會先…，例如說灑個波斯菊還是說一些花草這樣，我們其實最主要目前先求乾淨，因為那邊已經髒亂很久了。

8 號代表吳國隆：本席是這樣想，再來五、六月的雨水期到了，花草在生長就很

快，這也是要公所趕快要去做一個評估，納骨塔的東邊這片，這應該是長期以來毗鄰房子太近，長期造成困擾的部分先做綠化，然後前面這個蓄洪池這一塊，第二期在看要怎麼做，還是說他們也在雜草這部分，這應該是往後…，就是說額外用一些藥劑去做他這些雜草部分。不然妳看這每年的費用都要除草，這部份的金額都非常龐大，這部分你們要去做考量，能節約就是盡量節約，因為這部分也不是農田，往後你們如果說有其他的考量再做打算。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 8 號代表，那個除草劑的部分，其實現在都有…。

8 號代表吳國隆：我沒有說除草劑，我說的是藥劑。

社政課長詹慧玲：藥劑的部分目前是都被禁止，所以那個部分我們未來會跟其他課室借，就是那種坐式的除草機，這個部分我們會盡量來維持…。

8 號代表吳國隆：因為永興現在示範公墓那些一樣，空位跟雜草叢生的部分，這部分可以多少做為剛剛講的考量，不然我覺得長期性這種東西不行，因為去參考別的鄰鎮鄉鎮，有時候他們也會用這種方式去解決，也減少公所每年例行性的處草，妳也知道草在長很快，OK，謝謝。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我們再思考看看，謝謝。

主席林致安：還有人要發問嗎？不要讓人家走一半下來了又回來。沒有的話，請課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代表，那綜合剛才的結論，就是這一案等到相關部門發文之後，那我們再請公所研議。

主席林致安：這樣有問題嗎？

本會秘書李文棋：就等相關部門發文之後，然後再請公所研議這樣子。

主席林致安：沒問題對嗎？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主席提案，第二號案提案人：林致安主席，類別：農業類，案由：有關本鄉樹木修剪目前有機關可以配合修剪，但無法協助處理後的樹枝，建請公所研議永南公墓（福德國小）旁是否可以設立堆放區，以解決後續處理問題。

議決：待相關部門發文後再請公所研議。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2 號案。

鄉長提案

鄉長提案第 2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彰化縣永靖鄉公墓墓園及納骨塔喪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理由：一、配合新設禮廳靈堂營運，以明使用者之權利義務。

二、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8條及審計部彙整各地方審計處室109至111年度查核地方政府公有殯葬設施經營管理38項共同性缺失意見(112.6.21台審部覆字第1120060370號函)相關規定修正本自治條例。

三、落實照顧中低收入戶之政策，增修中低收入戶使用墓基、塔位等喪葬設施減免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我們請社政課長。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還有各位主管大家好，有關這一案最主要是因為我們因應明年追思堂要做啟用，所以我們暫定了追思堂使用的一些收費辦法，然後再來就是針對那個使用年限的部分，我知道在110年還是111年的時候，邱家華課長那個年代有提出來過，但是因為那個時候沒有獲得代表會的同意，所以呢，審計室去年來審計的時候又提到了，叫我們一定要訂，然後目前他提到的那幾個鄉鎮，目前就是我們還有田尾、社頭還沒有訂，所以我們也趁這個機會再度提出來。還有再來就是落實中低收入戶這個部分，好像之前有代表跟我們做建議，所以這個部份我們就我們沒有忘記啦。所以我們這一次我們是提出來針對中低收入戶的部分，能夠可以給人家做一個使用上的減免，在這邊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謝謝。

主席林致安：課長，妳剛剛說的沒有內容，妳內容要說我們才會知道。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請各位代表翻到我們的下一頁，這個部分是我們修訂條文的修正總說明，就是我剛剛提到的，我們最主要是因為我們追思堂的落成，所以我們必須要訂相關的收費的辦法，那再來就是照顧中低收入戶使用的費用減免，再來就是我們有今年還有增訂的，是我們之前有針對退費的部分，我們並沒有針對，也沒有定期限，但是後來因為審計室跟我們縣政府那邊有跟我們做建議，要去做一個期限，做個明訂…。

主席林致安：課長，我跟妳打斷一下，妳那個中低收的補助，要怎麼補助？妳順便說明一下，期限要怎麼訂順便說明一下。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請各位代表翻到我們的修正條文的對照表，修正條文第一段我們是增訂的第2條之一這個就是那個墓基的使用的年限，如果是我們之前

的代表應該知道邱家華課長那時候也有提出大概 50 年，為什麼會訂 50 年是因為建築法令的規定，好像那個建物的使用期限就是 50 年，所以我們抓最長的期限來去做訂定，所以因為這個部分是審計室強烈要求，所以我們一定要訂個使用期限。

主席林致安：訂多少啊？

社政課長詹慧玲：50 年，目前其實很多鄉鎮市公所都有訂的，結果我們一直都沒有訂，所以審計室一直每年來查核，都會一直的要求，至於這個容我在這邊做個說明，也因為這樣子，所以其實我去年為什麼會提出來說增建殯儀館，然後做一個很完整的生命園區，其實是因為在這個期限，一旦訂了期限之後，你們可能要問，裡面的納骨塔要往哪裡去？其實我覺得公所應該要有個配套措施，真的 50 年後如果我們要執行的話，還是說有需要請民眾把骨灰、骨骸移出來的話，如果我們有個環保葬區，他們的意願會更強一點，可能各位代表現在很難接受環保葬區，你確定有那麼多人會想要做環保葬？其實我針對這個有去研究，其實民國 80 幾年政府在推動土葬的時候，大家一直罵說，不孝諸如之類。但是其實針對內政部那邊的資料，其實在 108 年的時候火葬的機率已經超過 98%，甚至現在應該超過 99% 了。一樣環保葬的部分，其實政府大概在 90 幾年，大概 100 年初就這幾年後半段的時候也在推動環保葬，但那個時候大家接受率又很低，因為我剛來公所的時候，我就曾經想在我們公墓設立環保葬區，但是那個時候有召開說明會，跟村長、理事長他們來召開說明會，後來因為大家都反對，我們就沒有去跟內政部申請，因為那個時候內政部是有費用的，我剛來的隔 1 年我們就有這個構思，那後來我們就沒有，但是其實環保葬到了 2022 年開始，其實他使用率已經這也是內政部的資料，已經佔死亡人數的 11.5%，你看才幾年的時間，其實環保葬的接受度也很高，如果各位代表來問…。

主席林致安：課長我跟妳打斷一下，妳剛剛講的，我們講重點就好了，妳要修改期限 50 年是不是？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主席林致安：我比較好奇，如果超過 50 年之後怎麼辦？

社政課長詹慧玲：應該這麼說，或許超過 50 年之後，其實我剛剛解釋的就是說，可能那時候環保葬，因為這有 10 幾年，我們幾乎都是 30 幾年，或許 15 年後，或甚至 10 年後，大部分的人會接受選擇環保葬，那這個時候我們公所

擁有完備的生命園區，這是我自己的想法，我們是不是可以針對從納骨塔要移出來的，如果大家都可以接受環保葬，移出來可以費用上的減免，甚至是免費使用的方案，來鼓勵他們把骨灰骨骸做環保葬的使用，我順便跟你說明一下，為什麼中央在民國 80 幾年的時候推動火葬，最主要是因為墓地不符使用，那現在也是一樣，現在納骨塔幾乎在每個鄉鎮的都呈現一個飽和的狀態，如果說 10 年後環保葬，其實大家接受度又很高的話，是不是納骨塔又像現在的墓區，因為大家接受火葬之後，說真的我們現在的墓地都在縮小，那是不是 10 年後、15 年後，可能大家都接受環保葬了，這樣納骨塔的使用需求是不是就會降低，這是我的想法，以上。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還是會來做，看我們那時候的設施、設備有沒有到位，我們再來做後續的規劃，以上。

主席林致安：說完了，所以 50 年後怎麼樣？請 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8 號代表再次發言，妳說我們現在環境保護意識一直在朝這個方向走，但是妳剛剛講到，之前內政部說要有做為補助來做環保葬，目前假如你要朝向這樣子我們要先去推，推一個環保樹葬的適當地點，這部分…。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部分做個補充說明，其實這個是我一直以來，我剛剛有報告，為什麼在去年我就提出來說要增建殯儀館，我們的構思是…。

主席林致安：不好意思，課長我打斷一下，因為時間有限，第一、國隆代表問的跟我想的一樣，妳一直說未來的趨勢是樹葬還是怎樣，但是樹葬妳沒有去做推廣，政府有規定蓋殯儀館才能做樹葬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是沒有。

主席林致安：對啊！那這樣關殯儀館什麼事情？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是想說一整塊地做一個完整的規劃。不然像這邊一撮，那邊一撮，會很難去做…。

主席林致安：可是你們今年殯儀館你們也沒有提。

社政課長詹慧玲：因為民意沒有共識，我們不敢貿然動作。

主席林致安：所以剛剛妳也有問，我也有問妳，樹葬跟殯儀館兩個沒有掛鉤，妳如果說…，國隆代表不好意思我插花一下，國隆說的意思是這樣，妳既然說這個是趨勢，但也沒看到你們做行銷，你們去推廣，是不是這個意思？

8 號代表吳國隆：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因為說真的，我們應該是明後年，我們會在後半部來做一

個規劃，這個未來我們會做配套措施。

8 號代表吳國隆：就是說也是配合現在的潮流的一個趨勢，當然我們有推，人家才有願意來去做這個樹葬，這部分來去合適的地點，這部分也要充分做為考量。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規劃，因為這是未來的趨勢，以上。

8 號代表吳國隆：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 10 號代表。

10 號代表黃小芬：主席、副座、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關於公所建議的中低收入戶的問題，我想建議一下，因為像朝興那邊，都有回饋當地的居民，或是當地的居民減免多少，那我們這邊可不可以一樣，對附近的居民做減免優惠的動作。

社政課長詹慧玲：妳是說針對納骨塔跟墓基的使用嗎？

10 號代表黃小芬：對，還有我覺得我們小靈堂的行銷不太夠，因為我每到喪家，員林寺、帝皇嶺或是皇穹陵，他們都要直接放到那邊，所以我覺得公所對於我們這邊…，這也是我們的一項收入，對不對？只是你們的行銷都不太夠，等到我們去到喪家，他們都跟禮儀社講好要放哪裡了，所以公所這樣是不是就少一條收入了。我是覺得說公所對於當地附近的居民，做一個減免優惠的動作然後去做行銷，課長妳覺得怎樣？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 10 號代表，我們現在為什麼還沒去做行銷？是因為現在還不能使用，所以…。

10 號代表黃小芬：小靈堂可以使用吧？塔可以用了吧？寄放神主牌位可以用了吧。

社政課長詹慧玲：目前應該這麼說，那個沒有辦法這樣單獨使用，我們會等到所有設備都完善的時候，再一起來做使用。

主席林致安：請 8 號代表。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就等工程…。

10 號代表黃小芬：沒有，課長妳明年就要開始啟用，妳是不是要先把規範訂出來，優惠辦法訂出來。因為妳明年就要使用了，不能說我今天要用了，下個月要用了，才來訂這個辦法吧。

社政課長詹慧玲：沒有，我現在的意思是說妳提到的行銷部分目前還沒有辦法，那妳說訂出優惠的辦法，這部分我們內部再做研議，因為我們公所的費用比

起其他鄉鎮已經便宜很多，那妳說針對周遭，這部分可能還要做討論。

10 號代表黃小芬：我沒有說一定要針對 6 個村，但是妳可以以東到哪裡，以西到哪裡，以南、以北到哪裡，這樣就好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可能用鄰的部分。

10 號代表黃小芬：因為妳在附近就好了，畢竟影響到的都是附近的居民，不會說影響到多大，妳只要附近居民訂個優惠辦法，優惠那些民眾，是不是到時候我們的使用率會更高一點。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 10 號代表，針對周遭鄰里做優惠的辦法，這部分我們會在內部做研議，或是未來做一個增訂的措施，以上。

主席林致安：8 號代表比你快一點。

8 號代表吳國隆：剛剛 10 號代表應該是針對神主牌寄放的部分。

社政課長詹慧玲：你剛剛是說神主牌的部分嗎？那很抱歉。

8 號代表吳國隆：所以當然是給永靖這些低收入戶，還是說便捷性比較不用讓人跑這麼遠這個部分，我們可能要再加努力，畢竟現在三樓都有對外神主牌寄放的部分，到對年的時候回去合爐，他說的應該是這個意思。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樣可能我意會錯誤，因為在我們這邊都神主牌位，所以你說小靈堂我以為是別的。

8 號代表吳國隆：理解方式不一樣，OK，一樣到位。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這個部分就下一次修法時我們會再提出來，因為這次修法沒有修到。就是沒有去提到，小芬代表意思是針對旁邊幾個鄰里下去做優惠，這次修法我們沒有修到這個區塊。

8 號代表吳國隆：這部分的話周邊也要好幾村。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所以可能沒辦法每個村，我們研議看看是不是靠近的鄰里，要不然這樣下去其實…，因為周圍還有好幾個村，所以可能針對周邊的鄰再做個研議。

8 號代表吳國隆：可能會有 4 個村。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這個部分範圍比較廣，所以我們會針對靠近的鄰的部分，我們再來研議看看，以上。

8 號代表吳國隆：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 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課長請

問一下，我們現在剛才說的那個寄靈，我們每個月初一、十五有在誦經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

5 號代表邱垂梓：再來是每個人過世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村幹事都有拿一本小冊過去，裡面有沒有宣導寄靈的部分？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可能要在了解一下，我沒有去注意看，很抱歉。那如果可以的話，我們明年再做福利手冊就把它納進去，會連追思堂的部分一併納進去。

5 號代表邱垂梓：然後課長，我們當地附近的禮儀社，邀請他們開個會來推廣寄神主牌，但是應該會有些困難，所以那些收費要很低，因為寄神主牌寄在皇穹陵或寄在別處他們都有回扣，所以這部分要去克服一下。是不是把我們有寄神主牌的部分推廣一下。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部分我們會來…。

5 號代表邱垂梓：跟禮儀社還是…。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可能會直接在福利手冊來做訂定，不要說跟禮儀社，因為這個現在都很敏感，因為他們是跟我們的業務相關，有時候這樣可能不太好。

5 號代表邱垂梓：第一點我們就是便宜，我們又不是貴。

社政課長詹慧玲：其實我們已經很便宜了。

5 號代表邱垂梓：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最主要是要讓民眾知道，這部分可能明年…。

5 號代表邱垂梓：不然妳也交代村幹事，妳訂一個時間，印在那個手冊裡面。

社政課長詹慧玲：可以，我們明年的福利手冊會把它增訂進去。

5 號代表邱垂梓：不然說真的有點少。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我們明年的福利手冊會把相關的，比如說追思堂跟神主牌的收費，我們考量來把它增訂進去。

5 號代表邱垂梓：謝謝課長。

主席林致安：請 1 號代表。

1 號代表詹尉：課長，我想問妳，寄放神主牌我們的方位都向東而已吧？本席有去看過。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1 號代表詹尉：有沒有辦法增設南北的？西方已經沒有辦法。

社政課長詹慧玲：目前是沒有辦法。

1 號代表詹尉：只要小空間就好了，不用到大空間，看可不可以稍微用一下。

8 號代表吳國隆：因為這個是短時間。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一年而已。

8 號代表吳國隆：一年內就會請回去合爐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沒有永久的。

8 號代表吳國隆：這個部分不是說放 20 年或 50 年，因為空間…。

社政課長詹慧玲：空間也沒有辦法，目前回想起來空間是沒有辦法。

1 號代表詹尉：再去看一下。

8 號代表吳國隆：我們如果去帝皇嶺、皇穹陵的話，他們那邊是因為地方大，而且是營利單位。

社政課長詹慧玲：而且他們收費很貴。

8 號代表吳國隆：對，所以我剛剛說的，針對附近鄉民的使用性…。

社政課長詹慧玲：為民服務。

8 號代表吳國隆：跟中低收入戶做減免的部分，一起朝向這樣的方式。

主席林致安：請 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課長，3 號代表再次發言，因為當初我當村長的時候，那時候木根當鄉長，當時大家就有建議說要設這個寄靈的位子，寄靈通常都是 1 年為限，因 1 年以後就是要合爐，所以剛剛 5 號代表也有說，因為這個有關係到所有禮儀社回扣的問題，我去參加很多次，有的喪家都不知道我們永靖有寄靈這件事情，大部分我都有跟他們講，我說永靖寄靈才收費一點點而已，才收 6、7,000 元而已，好像是 6,000 元，所以他們都不知道，為什麼他們不知道？因為禮儀社都建議他們去皇穹陵、帝皇嶺或是員林寺，因為中間就是有那個回扣的問題，所以他們來永靖寄靈的話就少賺一筆了。所以我覺得這個東西是要用到那邊沒錯，大家要讓大家知道，我也跟他們說公所很用心，初一、十五都有委託附近的宮廟去誦經。當初木根在做的時候，我是有說，你如果要拜託附近的廟宇的誦經團來誦經，你要有公平性，要輪流才對，不能都固定那幾間，你要附近的鄉鎮下去回饋，拜託他們來誦經，你要回饋多少錢給附近的宮廟，但是你要平均，要讓附近幾個村的廟，有誦經團的都可以輪流，這樣才是公平的。他們初一、十五都有在誦經。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是請一個師傅，因為我們的費用非常少。

3 號代表陳天能：對，但這也是要每個宮廟下去輪流的，就是附近那幾個宮廟。

主席林致安：不是，她說他們只請一個而已。

3 號代表陳天能：一個而已？一個也是有錢賺，我們也有錢請他們。之前是請老師的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都只有請老師而已。就固定一個老師而已，一般廟宇好像沒有在誦經，可能每間廟宇不一定會走這方面的。

3 號代表陳天能：有的廟宇有，我們那邊有的廟宇有。

社政課長詹慧玲：但是我們機會很少，你說誦經團那麼多個，也會覺得…。

3 號代表陳天能：但是你們如果說有給廟宇處理的話，就是要照輪的。

主席林致安：妳請那個是多少錢？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部分可能我要再了解一下。

3 號代表陳天能：妳如果說 1,500 元的話就沒有人要去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個經費真的很少。

3 號代表陳天能：不是，妳如果請師父就給師父去處理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現在都是給師父在處理的。感謝我們很多代表給了很多的建議，有關於那個神主牌位宣傳的部分，我們明年我們會來加強，這部分我們一定會加強，謝謝你們的反應，謝謝。那我可以再下一個了嗎？那就是 2 條之 1，大家再往下看 7 條之 1，其實就是我們增訂的，叫做追思堂設施的使用跟限制，那也請各位代表幫我們看一下，我們有寫說這邊是沒有辦法處理大體的冰存，就是只有作為祭奠、公祭、告別式的使用，所以這個部分訂在 7 條之 1。請各位代表翻到第 8 條，第 8 條就是我們把墓基的免費使用，我們可以看出修正的對照表旁邊，以前是比如說第 1 個，軍人因公那一個，我們免費使用是在每 1 個小項裡，我們現在把他抓到大項裡面直接用，最主要是下面有增訂中低收入戶的部分，中低收入戶他們有減半的優惠。再來請各位代表看到 8 條之 1，這是我們追思堂費用的收費標準，這部分我們有參考其他鄉鎮，所以我們酌訂一個收費的標準，那當然相關的事宜，比照墓基或是納骨塔使用一些相關特定的身份，我們都有減免或者免費。然後再來是第 9 條的部分，第 9 條是做個修正，因為他以前的條文是寫 300% 的費用，我們覺得這樣大家聽不太懂，所以我們把 300% 這個，我們把它修正為提高三倍，就是現行的收費，外鄉鎮就是三倍。然後第 10 條的部分，其實我剛剛有報告，我們有跟人家說，如果你 3 個月內沒有使用的話那我們就會停止你的使

用權，但是退費的話我們並沒有去明訂期限，所以現在就是把退費的部分，讓民眾知道說你們如果 3 個月內你沒有使用的話，那你們趕快來退費，在這個同樣的期限內，你要跟我們申請退費，在還沒使用的情況下我們都可以讓他們退費的。那再來第 11 條，這是針對墓基的部分，這個其實是審計室的要求，因為我們以前也沒有說公告 3 個月內一定要請他們來撿骨諸如此類的，這個是審計室的要求，要我們一定要訂一個明確的期限，所以我們是定 3 個月。再來請各位代表翻過來第 17 條的部分，第 17 條一樣把 300% 的部分，用比較口語化的修正為提高 3 倍。再來是第 18 條的部分，最主要是針對中低收入戶使用我們納骨塔以及神主牌位，有做減半的優惠，當然所有的優惠都是一次為限。再來是第 19 條的部分，第 19 條也是比照剛剛，你在三個月內如果沒有使用的話，請在期限內向公所申請退費，讓民眾能夠知道在什麼時候以內你申請退費，以免影響自身權益，以上。

副主席黃玉雪：各位代表同仁，針對此案還有沒有其他的意見？我們請 1 號代表。

1 號代表詹尉：課長，我要問剛那一案就是說，我們初一、十五都有誦經對不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1 號代表詹尉：有沒有拜拜？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我們就是有準備水果。

1 號代表詹尉：水果而已。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誦經跟拜拜。

1 號代表詹尉：供品而已，其他都沒有？

社政課長詹慧玲：目前我記得都是水果，如果要增加的話要再問看看。

1 號代表詹尉：依我的了解，因為我的父母親都放在皇穹陵，他們是初一、十五如果要委託他們拜拜，他們都是一個小盒子，要放一些菜或飯…。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這部分我們有飯菜。

1 號代表詹尉：你們也有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飯菜也有。

1 號代表詹尉：份量…。

社政課長詹慧玲：就是飯菜這些我記得都有。

1 號代表詹尉：這樣子喔。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些牲禮有沒有我就要問問看了，飯菜是有的，應該是沒有牲禮類，飯菜是都有。

1 號代表詹尉：也不用一定要牲禮，妳就如果有一些肉剝一剝也可以。初一、十五的時候我們再去看一下。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

1 號代表詹尉：看這部分要怎麼再做改進。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有需要加強的再跟我們反應，謝謝。那這個修正案還是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謝謝。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有意見嗎？沒有了嗎？這一案有沒有問題？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鄉長提案第二號案，提案人：鄉長魏碩衛，類別：社政類，案由：彰化縣永靖鄉公墓墓園及納骨塔喪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二、臨時動議

主席林致安：接下來進行臨時動議，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要提案的，2 號代表。

2 號代表詹曜維：2 號代表第二次發言，秘書，我想跟你請教一下，想請你說明一下，我們代表會的預算裡面有一個議事業務運作 120 萬元這一個項目，可以跟我們說明一下它主要是用在什麼地方？

本會秘書李文棋：主要是譬如說各社區或各村里有活動，然後鼓勵性質，包括如果喪家送蘭花或花圈，那都是用議事業務運作去支出，以上報告。

2 號代表詹曜維：所以這費用來說，就是整個代表會每個代表都可以運用嗎？

本會秘書李文棋：不是，那是…。

2 號代表詹曜維：對，我知道，我是說我們送進來申請這樣嗎？

本會秘書李文棋：什麼意思我聽不懂。

2 號代表詹曜維：譬如說社區要辦旅遊活動，或是社團要辦旅遊活動，都可以送進來申請嗎？

本會秘書李文棋：基本上都有送進來申請。

2 號代表詹曜維：那代表會我們這些代表同事都有權利，這不是針對個人的嗎？

本會秘書李文棋：以社團名義。

2 號代表詹曜維：所以現在我有個想法，我們現在送出去的東西，譬如說花圈或是蘭花，現在都暨全體代表而已。

本會秘書李文棋：對。

2 號代表詹曜維：本席是覺得說，既然是全部代表都有權利，是不是可以把代表的名字都打上去，然後分區下去寫。

本會秘書李文棋：分區下去寫？

2 號代表詹曜維：譬如說東區代表，中區、西區代表這樣。

本會秘書李文棋：因為以往包括各鄉鎮都一樣。

2 號代表詹曜維：我跟你請教一下，因為員林代表有 19 個比我們多，我有跟他們問，他說他們出去代表全部都有寫上去。

本會秘書李文棋：這部分我去跟別的代表會聯絡一下。

2 號代表詹曜維：我是問員林的，別的地方我沒問。

本會秘書李文棋：沒關係，我再研議看看。

2 號代表詹曜維：他說他們實施 3 年了，我是感覺說大家的名字都寫上去這樣是不是比較好。

本會秘書李文棋：沒關係，我再研究一下好不好？

2 號代表詹曜維：主席你覺得可行嗎？我們這個可以嗎？

主席林致安：我尊重大家的意見，我沒意見。這是我的想法，有的人送去，尤其是你們中區，都送那種小卡，他一個卡那麼小，字要怎麼寫。

2 號代表詹曜維：那是他送小組的，我是說像是送籃花，他可以打成一張單子的那種，那個名字要全部上去應該沒問題，一個區多沒有幾個代表。

主席林致安：其實你們好就好了，我沒有意見。因為你們中區比較多人要的是小卡的，那個就太小張，不知道要怎麼寫，我是只有想到這樣。

2 號代表詹曜維：我們中區是有代表送那個沒錯，我個人是沒有，我是說以代表會出去的東西，每個代表名字都寫上去這樣。

主席林致安：我沒有差，你們好就好。

2 號代表詹曜維：謝謝。

主席林致安：但是曜維我跟妳說，像這一種的我是建議以後私下講就好了。

2 號代表詹曜維：私下講，就去年講過也沒有用。

主席林致安：去年大家的意見就講這樣，因為這個跟議事不相干，這個私下講就好了。

2 號代表詹曜維：謝謝。

主席林致安：沒關係，這我尊重。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我們前幾

天辦的歲末是哪個課室的？是社政還是民政？

主席林致安：民政，行政課長。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民政課長，那不就要問行政課長，行政課長我是要跟你建議，摸彩券是不是 1 萬多張？

主席林致安：妳等他走到位置。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沒關係，這樣講他聽的到。我們摸彩券是不是 1 萬多張？獎品是不是 3、40 樣而已？大家都在那邊等了一整晚，結果都沒中半樣，是不是明年不要請歌星，把那些錢買獎品給民眾摸彩，這樣可以嗎？

行政課長柯皓元：謝謝代表的建議，我們會研議。

主席林致安：妳這樣問，叫錯人了，明年就不是你了。民政課長。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民政課長，課長你新來的所以你不知道啦。

民政課長徐世錫：對。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因為那個摸彩券有 1 萬多張，結果獎品只有 3、40 樣，結果讓大家在那邊等又冷得要死，結果沒有中半樣。我是建議明年不要請歌星了，你把那些錢買獎品給大家這樣皆大歡喜。

民政課長徐世錫：這個我們會在研議一下，因為也是要有去熱鬧一下場地。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不然你摸彩券 1 萬多張，結果獎品只有 3、40 項，結果大家都等整晚沒有半樣，這樣大家會罵。

民政課長徐世錫：好，謝謝代表。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明年是不是可以這樣辦？

民政課長徐世錫：好。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鄉長。

鄉長魏碩衛：謝謝副座的關心，這次我們人數非常多約 3,500 位，但獎品不是妳說的 3、40 項，有 100 多項，但是我們這裡都是人家提供給我們一些獎品，有的很好，有的是一般的，甚至也有人提供我們 65 吋的電視，也有提供很大的獎品，大家是都在等那項大獎不走，不是在那邊冷得要死不走，我知道我們副主席時間比較忙碌，很早就離席了，這沒有關係，但是明年我們會按照妳說的來去討論，可能獎品的部分我們邀請…。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通通有獎。

鄉長魏碩衛：我們可以邀請多一點，我也在這邊拜託代表，如果你們經費有 120 萬元也不少，可以提供一些比較好的獎品，不要只有 2 台腳踏車而已，這樣

也不好看，因為抽的時候就有人在問，我們調解會都送到 65 吋的液晶電視了，代表會只有兩台腳踏車而已，所以跟大家講一下，有時候我們的意見都可以坦白的說出來，大家可以交換意見，這次我覺得公所同仁很努力，也辦得很成功，我們應當要鼓勵一下你們說對不對？謝謝。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鄉長，只是說看明年能不能通通有獎這樣。

主席林致安：等一下，副座還沒說完。

11 號副主席黃玉雪：沒有，我說完了。

主席林致安：沒有啦，我是說 3 號代表…。鄉長，我們不只 2 台腳踏車，我們還有 9 個泡茶組，其實副座講的意思…。請 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鄉長，那 3 個歌星，1 個多少錢？

鄉長魏碩衛：那 3 個歌星是整個招標都含在裡面的，這個我也不清楚多少。

5 號代表邱垂梓：那你還說你可以回答，我說我要問你還說可以回答。

鄉長魏碩衛：有啊，這樣沒有回答到你嗎？對不對，代表，是不是？這樣回答滿意嗎？

5 號代表邱垂梓：那大概多少？那 3 個。

鄉長魏碩衛：那個是招標都含在裡面的。

6 號代表陳俊安：看有沒有預算。

鄉長魏碩衛：有，可以看預算多少，概算表都有啊。

5 號代表邱垂梓：概算表多少？不然概算表拿上來大家參考一下。

鄉長魏碩衛：所以我是希望說代表會幫忙。

5 號代表邱垂梓：那你剛剛就不要說那些人家有提供電視。

鄉長魏碩衛：事實就是這樣。

5 號代表邱垂梓：我跟你說，概算表拿上來看看那三個歌星多少錢。

主席林致安：這樣請課室提供那些概算表。

鄉長魏碩衛：這種的一定要提供嗎？我可以提供給你，你們的權利…。

5 號代表邱垂梓：如果把那些歌星省掉的話，是不是像副座說的通通有獎，那我們當然要了解那 3 個歌星多少錢，概算表嘛。

主席林致安：那就請公所提供概算表。

鄉長魏碩衛：所以你們各位代表關心，要關心對的，以上，謝謝。

3 號代表陳天能：鄉長，我是跟你鼓勵，因為我外面聽起來，這次辦理這個風評很好，也很多人認同，我是覺得請歌星這個部分，這是要吸引鄉民來參與的，

這只是個噱頭，如果今天要叫我去唱歌，可能台下全都跑光光沒有人要來。我的感覺是不要癡結在請歌星的問題，你如果今天沒有安排這個節目，可能響應度就沒有那麼高了。我個人覺得，我那晚跟幾個代表坐一起坐到9點多，我們是覺得民眾反應相當熱烈，而且為什麼要提供摸彩品，就是要留他們在那邊，你沒有慢慢抽獎的話，一下子大家就都跑光了，這個是主辦單位的用心，我們可以看的出來，因為你不這樣做的話，那些人早就都走了。你如果說先把大獎抽一抽，人就都跑光了，很多人是為了去看那些歌星，不是為了那些獎品。我是覺得我們可以建議，但是給公所好做事情一點，這我個人的想法。

主席林致安：我先講一下，那天一開始見面的時候，我就說這次的活動辦得很好，我也有叫大家給公所一個掌聲，至少有聽我們代表會的一些建議，還有煙火可以看，那時候大家已經很讚美了，只是也是有幾項比較不好的地方，我們那天也有講了，第一、最嚴重的是攤位賠錢的部分，這個比較美中不足，你如果說剛剛副座建議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做得更加完美，鄉長也沒有說我們做的不夠好。

鄉長魏碩衛：有，這部分我們會在研議跟檢討。

主席林致安：因為大家都是很用心讓永靖變得更加的好，所以大家也沒有惡意，有時候鄉長不要這麼激動，因為我們也是希望明年可以更加的好，你看今年我一見面上去就稱讚給所有的人一個掌聲，你都忘記了。

鄉長魏碩衛：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2號代表。

2號代表詹曜維：2號再次發言，其實我覺得歌星像是楊哲跟曾瑋中，在晚會之前就聽到很多鄉親跟長輩說要去看這些歌星，所以看那些長輩這樣天氣這麼冷，但還是很熱情的坐在那邊坐到很晚，所以我覺得請歌星是有他的氣氛，當然這些獎品也都是募來的，當然如果未來鄉長能夠去募更多，當然是最好，我是覺得獎品這種東西，我在那邊坐了一整晚也沒中到半樣，所以我覺得大家要多鼓勵。

主席林致安：妳中了對妳也不好，妳要捐出來還要加碼。

2號代表詹曜維：也幸好沒有中，所以獎品這些東西一定是會有人沒得獎，沒得獎就明年再來就好了，我是覺得我們那天從頭到尾這樣看鄉親的反饋都還不錯，所以我們應該要多鼓勵才對，謝謝。

主席林致安：我們那天見面就有講了，但是講到這個我又想起來，我出去有在聽到說還有一個地方我們明年來思考看看，就是那個記者會，記者會的部分是不是明年還是需要來去辦？因為鄉親講的也沒錯，他們說假設可以濃縮這個記者會，把它放在點燈的時候，一起來舉辦，為什麼你知道嗎？因為我們點燈點下去之後不是就結束了，點燈是才剛開始而已，所以如果要行銷的話，這個記者會就有必要性了，可以再思考看看。剛剛是誰舉手？請 9 號代表。

9 號代表劉育勝：我要請教歲末晚會的主辦單位課長。

主席林致安：好。

9 號代表劉育勝：課長我跟你建議，這一次辦完後，鄉親都是為了那兩台摩托車去的，結果那兩台摩托車一台被北斗的抽走，一台被埔心的抽走，所以說有一個方法，那個漏洞出在哪有鄉親在跟我講，就是現場去那邊排隊拿摸彩券的人，有埔心人、社頭人、北斗人，所以我們明年的文宣是不是需要強調說，現場去排隊要領取摸彩券的，是要永靖鄉的人，比較麻煩而已。

主席林致安：其實我個人感覺，前三獎憑永靖身分證。

9 號代表劉育勝：才可以領獎，不然抽到就算作廢，你們再研議看看，不然你看像這次兩台摩托車，鄉長好不容易募來的，大家都想要那兩台摩托車，我還用我老婆的名字偷抽獎，也好險沒抽到。還有我們社區攤位大家很熱心的幫忙，大家也共同付出，共同讓公所辦的更熱鬧，沒有賺錢沒關係，不要賠錢就好，大家也才有那個心思，你如果明年還是只編列 1,000 元，那明年我們永北社區沒空，再麻煩課長開會研議一下。然後我說的前三大獎，你們再想想辦法，這樣觀感會比較好。

民政課長徐世錫：是，謝謝代表。我想說明一下有些外鄉鎮的民眾過來是為了抽大獎，那辦這個活動就是說需要外鄉鎮一起過來共襄盛舉，那有關代表提議的說前三大獎部分，是不是限永靖鄉的居民，這部分我再回去研議一下，看看不可行。

9 號代表劉育勝：攤位 1,000 元應該有辦法解決吧？攤位的部分再麻煩研議一下，謝謝。

民政課長：徐世錫：是，好。

9 號代表劉育勝：像這個花 8,000 元，那個花 5,000 元，我花比較少花了 3,000 元，謝謝。

主席林致安：好，請課長回座，其他還有嗎？散會。

三、閉會

散會：中午 11 時 35 分

永靖鄉民代表會主席：林致安

永靖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二屆第十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表

代表提案	主席提案	公所提案	合計	提案人數別	
				件	類
				行政	
				民政	
				財政、主計	
1			1	建設	
	1		1	農業	
		2	2	社政	
	1		1	議事	
				幼兒園	
				環保(清潔隊)	
				備註	